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30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捷開字第1133200200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辦理「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小港林園線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」建設案RL1站至RL3站用地取得公聽會（第三場）
依據：依「土地徵收條例」第10條第2項及「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」第10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事由：說明「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小港林園線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」興辦事業計畫概況，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。
- 二、時間：113年9月11日(星期三)下午2時0分
- 三、地點：高雄市小港區公所-7F禮堂
- 四、公聽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。

市長 陳其邁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決行